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主办券商”）作为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马科技”、“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就公司存在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事项，出具以下意见和有关提示：

（一）挂牌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是否确因受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无法及时编制年报或完成财务会计报告审计等

六马科技母公司位于北京，子公司涉及山西、江苏等地，审计工作涉及多个地区，审计项目组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到达六马科技审计现场，但是受六马科技各场所在地隔离措施影响，截止到 4 月 20 日仍有部分场区无法进入现场审计，上述原因导致审计工作推迟，公司无法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挂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应说明会计师事务所更换的具体原因、审计工作开始时间等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六马科技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2019 年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挂牌公司为尽快披露经审计年度报告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预计完成年报审计、编制和披露的时间

截至本专项意见出具之日，审计项目组已在六马科技及其子公司可以到达现场的场区，开展了现场审计工作。

受疫情影响，公司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根据审计机构出具的专项意见，公司预计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之前可以完成审计工作并取得审计报告，同时定期报告披露日期拟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为尽快完成审计及年度报告披

露工作，公司积极配合审计项目组及主办券商，同时敦促会计师事务所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努力促使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尽快完成审计工作。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挂牌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主办券商督导人员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的安排，督促公司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通知要求及培训文件，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将年报披露所需的资料清单提供给公司，督促提前做好年报披露准备。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督促公司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六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的盖章页。）

